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大维格”）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志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朱志坚先生向董事会汇报了2025年度经营情况及2026年度经营计划，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充分地执行了股东会与董事会决议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部分内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未实现盈利，考虑到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尚需要大量资金，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审慎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保障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对 2025 年末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7,775,332.98 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

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与《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从专业角度

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5）5 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制定了《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能有效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切实可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吸引并保留顶尖人才，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

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内容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相关内容。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在公司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津贴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按月平均发放。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履职所必须的差旅费由公司承担。

（二）未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

（三）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收入水平与公司效益及工作目标挂钩的原则，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所承担的责任、具体工作量、工作完成情况及市场薪资水平等因素确定薪酬分配，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其他报酬（包括但不限于中长期激励）构成。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内容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相关内容。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

效薪酬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其任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朱志坚、蒋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 14:00 在苏州工业园区新昌路 68 号公司三楼多功能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